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飞马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及执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飞马国际")于前期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子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关于法院指定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或"法院")分别裁定受理了对公司、子公司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马环保")、大股东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投资")重整的申请,并指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骏马环保、飞马投资重整管理人。

2020年12月17日,深圳中院作出了(2020)粤03破568号之一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终止飞马国际的重整程序,详见《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目前,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各项执行工作正有序推进。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重整计划》执行以及骏马环保、飞马投资重整进展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

1、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公司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29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20年12月30日。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重整及执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652,880,386股增加至2,661,232,774股,转增股票1,008,352,388股已登记至管理人证券账户。截至目前,管理人已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将相应数量的转增股票过户至重整投资人上海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增鼎公司")证券账户以及部分债权人证券账户。

2、新增鼎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将5,000万元偿债资金(含前期支付的1,500万元投资保证金)和2亿元借款支付至管理人账户。

3、根据《重整计划》载明的"非保留资产处置方案",管理人于2021年4月7日通过京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ifa.jd.com)发布了公司相关非保留资产的第三次拍卖公告等信息,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新增鼎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为保证重整后公司控制权稳定,新增鼎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通过重整程序受让的飞马国际股票自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目前,管理人、公司、新增鼎公司以及有关方正积极推进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

二、公司子公司、大股东重整进展情况

1、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对骏马环保、飞马投资的财产权利凭证、印章和证照等进行了接管。骏马环保、飞马投资关于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申请未获得深圳中院批准。截至目前,骏马环保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管理人已将骏马环保的财产权利凭证、印章和证照等移交予骏马环保。

2、骏马环保管理人于2020年12月23日收到了深圳中院作出的(2020)粤03破56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深圳中院裁定批准《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骏马环保重整计划》")并终止骏马环保的重整程序,详见《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2)。目前,骏马环保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将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整体推进。

3、飞马投资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0年11月16日下午17时结束线下表决,根据管理人统计结果,飞马投资债权人表决通过了《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详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管理人于2021年1月13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披露了《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整案关于招募意向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就拟引入有实力的重整投资人对飞马投资进行重整,面向社会公开招募意向重整投资人,截至招募期结束有一家意向重整投资人向飞马投资管理人递交了报名资料。截至目前,该意向重整投资人已向管理人提交飞马投资重整预案并缴纳了重整保证金。飞马投资的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于2021年3月16日届满,管理人已向法院递交了关于延长飞马投资重整计划提交期限的申请;同时,管理人已向飞马投资债权人发出了关于书面方式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日前,管理人收到了深圳中院《民事裁定书》,深圳中院裁定延长飞马投资重整计划提交期限。飞马投资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3月26日中午12时结束投票表决,根据管理人的统计结果,飞马投资债权人表决通过了《关于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偿让渡所持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中50%数量股票的处置方案》。后续,管理人将根据飞马投资重整进展情况及时予以信息披露。

公司将密切关注骏马环保、飞马投资重整后续进展情况,并敦促有关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深圳中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如果公司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如果不能顺利实施,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若公司2020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深圳中院已裁定批准《骏马环保重整计划》并终止骏马环保重整程序,骏马环保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骏马环保能否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深圳中院已裁定受理对飞马投资重整的申请,飞马投资已进入重整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飞马投资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同时,飞马投资为公司大股东,飞马投资重整将可能对公司股权结构等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及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1-012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受托方	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期限(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9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3个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5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网点专属)	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5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5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	"蕴通财富·稳得利"63天周期型	6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中国农业银行 "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9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5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招银理财招睿月添利(平衡)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1M)	1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额度不超过4.8亿元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3,000	3.55%	–	9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55%	–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3,000	3.30%	–	3个月	非保本开放式	–	3.30%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网点专属)	500	1.15%–2.90%	–	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15%–2.90%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500	1.15%–2.95%	–	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15%–2.95%	–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2021产品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2,000	–	–	9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510	1.15%–2.95%	–	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15%–2.95%	–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蕴通财富·稳得利"63天周期型	1,200	3%	–	6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	–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	3.05%	–	9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5%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500	1.15%–3.25%	–	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15%–3.25%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银理财招睿月添利(平衡)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3000	/	–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1M)	3,000	3.25%	–	1个月	非保本开放式	–	3.25%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公司及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子公司洛阳惠中兽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中兽药")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1月12日,惠中兽药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PR3	约定客户持有期:	91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4月14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2、子公司惠中兽药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1月13日,惠中兽药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收益类型:	非保本开放式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3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3.30%	预计到期日:	2021年4月14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3、子公司河南新正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正好")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

2021年2月20日,新正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签署《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网点专属)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3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15%–2.90%	预计到期日:	2021年3月22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否		

4、子公司新正好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的结构性存款

2021年2月20日,新正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签署《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15%–2.9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5月21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否		

5、公司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2月22日,公司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2,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PR3	约定客户持有期:	91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	预计到期日:	2021年5月24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6、子公司新正好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的结构性存款

2021年2月23日,新正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签署《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5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1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15%–2.9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5月24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否		

7、子公司洛阳惠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中生物")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2月23日,惠中生物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1,2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蕴通财富·稳得利"63天周期型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1,2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2R	约定客户持有期:	63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	预计到期日:	2021年4月26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8、子公司惠中生物购买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3月19日,惠中生物购买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中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6月17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9、子公司新正好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的结构性存款

2021年3月23日,新正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签署《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15%–3.2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6月21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否		

10、公司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3月24日,公司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招银理财招睿月添利(平衡)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收益类型:	固定收益类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PR2	约定客户持有期:	3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	预计到期日: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11、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4月9日,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1M)		
收益类型:	非保本开放式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较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1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3.25%	预计到期日:	2021年5月9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银行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直接扣款
是否产生理财业务管理费	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存款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等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针对结构性存款和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已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在上述产品期限内,公司财务部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股票代码分别为601288、601998、601166、601328、600000、600036。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上述受托方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科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资产总额(万元)	190,546.05	188,152.53
负债总额(万元)	24,741.80	25,480.95
净资产(万元)	165,804.25	162,67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010.30	14,905.07

在确保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21,407.59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包含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4,200万元,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货币资金(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包含的理财产品)的比例为38.83%。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产品,安全性较高,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较高,属于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5月1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额度不超过4.8亿元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5.91	–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59.41	–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99.02	–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	800	6.15	–
5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2.71	–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	200	3.76	–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1.07	–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1.11	–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9.22	–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	300	2.71	–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6.44	–
1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	1,200	10.13	–
13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	800	6.55	–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3.35	–
1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4.95	–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81	–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5.93	–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95	–
19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5.74	–
20	证券理财产品	3,000	3,000	36.76	–
2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	1,200	9.44	–
2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49	–
2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6.75	–
2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2.19	–
25	银行大额存单	500	500	3.54	–
26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3.73	–
27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	300	2.14	–
28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3.11	–
2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6.05	–
30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1,200	9.42	–
32	证券理财产品	3,000	3,000	34.70	–
3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6.18	–
34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3.88	–
3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4.6	–
3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18	–
37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7.95	–
38	银行理财产品	300	–	–	300
39	银行结构性存款	510	510	1.16	–
40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2.63	–
41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2.68	–
42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3.35	–
4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45	–
44	银行结构性存款	510	510	3.34	–
45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	500
4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15	–
4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48	证券理财产品	3,034.70	3,034.70	37.01	–
49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1,200	6.63	
5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5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95	
52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2.51	
5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54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3.80	–
5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5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6.26	–
5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5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59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2	–
60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	–	500
6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62	银行结构性存款	510	–	–	510
6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	–	1,200
64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	500
65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	–	500
6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6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合计		122,564.7	94,554.7	871.15	28,0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0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9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8,01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990
总理财额度					48,000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1-005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先导"或"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在研项目"注射用HG381"(以下简称"HG381")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

●根据公开信息,HG381是首个在中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的非核苷酸类STING激动剂。

●HG381适应症拟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

●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非核苷酸类STING激动剂HG381注射用冻干制剂

剂型:注射用无菌粉末

规格:5mg/瓶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受理号:CXHL2100081

申请人: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1年1月29日受理的注射用HG381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相关情况

抗肿瘤创新药物研发是全球新药研发的重点领域。近年来,基于免疫调控机制的创新药如PD-1抗体等在肿瘤治疗领域取得了显著的治疗进展。STING激动剂是一种新型肿瘤免疫疗法。STING蛋白能够诱导树突状细胞、巨噬细胞、血管内皮细胞等释放免疫因子,增加肿瘤中淋巴细胞浸润,增强免疫细胞的抗原递呈能力,并促进T细胞的激活杀伤肿瘤细胞。因此STING蛋白是连接固有免疫和适应性免疫的重要一环,通过激活免疫系统抑制肿瘤免疫逃逸。

HG381是成都先导基于DNA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及小分子新药研发平台自主研发的新分子实体,是公司第3个获得临床试验许可的新药项目。前期的临床前药效试验表明HG381在结肠癌、肝癌、乳腺癌、肺癌等多个小鼠肿瘤模型中都表现出显著疗效,而且能够诱导机体产生肿瘤免疫记忆,抑制肿瘤再生。在临床前药物安全性评价实验中,HG381展现良好的安全窗。同时,HG381有着作为单药或者与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联用进行临床应用的前景。

三、风险提示

STING激动剂是一种新型肿瘤免疫疗法,目前国际上有数个基于该机制的创新药品种处于早期临床试验阶段,尚未上市。根据公开信息,HG381是首个在中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的针对STING靶点的非核苷酸类激动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2,265,8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42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张正萍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4人,公司董事尤峥先生、李玮先生、周昌玲先生、刘昌东先生,独立董事付于武先生、刘凯湘先生、赵万一先生和刘斌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胡卫东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申薇女士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265,456	99.9999	400	0.000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的议案	797,428	99.9498	400	0.050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宁律师、杨子涵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63822 债券简称:20豫园S4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概况

(一)目的

为了更加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管理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对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仅限于货币基金、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银行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综合管理的短期闲置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公司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产品。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货币基金、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短期资金综合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采取措施如下:

(1)授权公司总裁班子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资金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公司财务资金中心必须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购买相同的低风险金融产品。

(5)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管理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金融产品买卖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当前,经公司审慎评估,公司对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及风险控制的要求。

二、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2,247,189,640.33
负债总额	72,181,428,70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09,266,411.86
	2020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832,871.78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及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15,854,401,861.06元;截至2021年3月末,公司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余额198,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12月31日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25%。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相关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公司为了更加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管理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因此对公司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公司对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有助于适当改善财务状况,同时保证公司主营业务运营对资金的合理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产生负面影响。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

2018年8月,为进一步利用短期闲置资金提高收益,在保证资金安全且满足实际经营需要的前提下,经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总裁班子以峰值不超过20亿元的金额对短期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具体经营管理,授权总裁班子决定和实施。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2)、《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对公司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5)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5)。

2020年3月,为进一步利用短期闲置资金提高收益,在保证资金安全且满足实际经营需要的前提下,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总裁班子以峰值不超过30亿元的金额对短期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具体经营管理,授权总裁班子决定和实施。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6)、《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对公司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6)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

四、公司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进展情况

(一)短期闲置资金综合管理主要信息表:

本报告期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亿元)	3.3
本报告期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2020年末归母净资产	1%
本报告期内累计收益/2020年归母净利润	0.25%
本报告期末已使用的额度(亿元)	1.98
本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额度(亿元)	28.02
总额度(亿元)	30

注:本报告期指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购买并已经赎回的货币基金2亿元、银行理财1.2亿元,合计实现收益906.04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已实现收益货币基金、银行理财收益汇总(2021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状态	申购项目		使用资金	时间区间	天数	年化利率%	收益
已收回结清	货币基金	东方红货币B	10,000.00	2019.3.29–2021.1.7	649	2.46%	436.82
		富国基金(天时B)	5,000.00	2019.1.1–2021.1.7	736	2.38%	240.00
		易方达天天发货币B	5,000.00	2020.3.31–2021.1.7	281	2.07%	79.82
		货币基金合计	20,000.00				756.64
	银行理财	华夏银行步步增盈	5,000.00	2021.1.8–2021.2.7	30	3.30%	13.56
		华夏银行步步增盈	1,000.00	2020.10.5–2021.2.7	124	3.31%	11.23
		华夏银行步步增盈	1,000.00	2020.10.5–2021.2.23	141	3.31%	12.79
		华夏银行步步增盈	1,500.00	2020.4.1–2021.3.29	363	3.66%	54.63
		华夏银行步步增盈	3,500.00	2020.10.12–2021.3.29	168	3.55%	57.19
		银行理财合计	12,000.00				149.40
	总计		32,000.00				906.04

(三)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仍持有银行理财1.98亿元,预期收益为217.80万元,具体实际获得的收益以赎回后为准。具体详见下表:

尚在进行之中货币基金、银行理财预计收益汇总(2021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状态	申购项目		使用资金	时间区间	天数	年化利率%	收益
正在进行中	银行理财	光大银行阳光金日添利1号	3,000.00	2020.6.9–	295	3.90%	95.88
		光大银行阳光金日添利1号	3,000.00	2020.7.6–	268	3.90%	87.10
		招商银行招睿季添利平衡2号C	2,000.00	2021.2.26–	34	3.55%	6.71
		工银保本型"随心E"	1,800.00	2021.1.18–	72	3.55%	12.78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42天JGXHLB202161960	10,000.00	2021.3.15–	16	3.45%	15.33
		银行理财合计	19,800.00				217.80
	总计		19,800.00				217.80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条款,合理安排资金结构、管理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0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1-005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46,051.22	1,065,040.97	-1.78
营业利润	62,360.02	75,594.54	-17.51
利润总额	59,541.86	75,059.51	-2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73.58	62,284.72	-1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74.79	47,206.92	-2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30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	9.35	减少1.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17,091.75	1,313,115.85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23,741.02	692,879.93	4.45
股本(万股)	205,354.19	205,354.1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2	3.37	4.4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说明

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4.61亿元,同比下降1.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19亿元,同比下降16.72%;实现扣非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36亿元,同比下降28.88%。

2020年度,公司归母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综合影响,形成汇兑损失和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二是经初步商誉减值测试,在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广州威能有限公司和意大利CMD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为2亿元。

(二)财务状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为131.71亿元,较年初增加0.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2.37亿元,较年初增加4.45%;每股净资产3.52元,较年初增加4.45%。

三、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拟计提的商誉减值金额为公司的初步测算结果,已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确认,最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2、公司本次拟计提的商誉减值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3、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前述2020年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1-00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400万元~17,000万元,同比增长45%~60%。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400万元~15,600万元,同比增长75%~9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1)经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400万元~17,000万元,同比增长45%~60%。

(2)公司预计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400万元~15,600万元,同比增长75%~90%。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19.4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212.70万元。

2、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的通用机械产品业务和摩托车及发动机产品业务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约为150%、80%,整体业务获得了较快增长。

2、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起不再纳入合并的报表范围,本期因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较上年同期减亏1,156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1-00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因重庆大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涂建华、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公证债权文书一案,隆鑫控股持有的公司1,028,236,055股股票被司法轮候冻结。

●截至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持有公司1,028,236,05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已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状态,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通知,其持有的1,028,236,055股公司股票被新增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本次司法冻结系申请执行人重庆大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涂建华、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根据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渝0107执2137号之十至十二,隆鑫控股所持有的公司1,028,236,055股无限售流通股予以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28,236,055	100%	50.07%	否	2021年4月8日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重庆大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证债权文书纠纷

(二)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1,028,236,055	50.07%	1,028,236,055	100%	50.07%	1,028,236,055	100%	50.07%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隆鑫控股持有公司1,028,236,05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其中,累计质押1,027,668,574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50.04%;累计被冻结1,028,236,055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其中轮候冻结1,028,236,0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其质押履约能力、追加担保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最近一年债务逾期金额为74.06亿元,因债务问题涉及的诉讼金额为49.21亿元;经上海新世纪资产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目前隆鑫控股的主体信用等级及16隆鑫MTN0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CC。

4、截止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此次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冻结情况,同时督促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0日